

最新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模板5篇)

为了确保事情或工作有序有效开展，通常需要提前准备好一份方案，方案属于计划类文书的一种。方案的制定需要考虑各种因素，包括资源的利用、时间的安排以及风险的评估等，以确保问题能够得到有效解决。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方案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篇一

全校师生：

绿色代表自然，绿色象征生命，绿色空间能给城市带来舒适、优美、清新和充满生趣的环境。城市森林是城市的形象，是城市的未来，为将宁远早日建成国家森林城市。学校将组织师生做好创森的“十个一”工作，各班都将举行以“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为主题班会，也将学习什么是创森，为什么要创森，创森我们应该做些什么，国家森林城市的创建需要每位师生的共同参与。为此学校向全体师生发出如下倡议：

让我们以主人翁的姿态踊跃投身到“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活动中，积极学习并宣传“创森”知识，树立健康向上的生态文明观念，培养高尚的道德情操。

让我们积极参与到“创森”行动中来，当好参谋助手，并以自己的行动来践行低碳、环保的生活方式。让我们踊跃参加各种形式的义务植树和造林绿化活动，使宁远天更蓝、山更绿、水更清、花更艳，充分显露出“舜德文化、绿色宁远”的神韵。

呵护绿色生命，捍卫绿色家园，让我们珍惜城市森林建设的成果，关心爱护绿色生命，自觉保护身边的一草一木，以自己的模范行为带动他人爱绿、护绿、兴绿，用实际行动

为“创森”增光添彩。森林是地球之肺，是生态之舟，也是人类文明的摇篮。建设人居环境优美、人与自然和谐的国家森林城市已成为我们共同奋斗的目标。

宁远是我们共同的家园，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人人有责，人人受益！让我们携起手来，从我做起，从现在做起，积极投入到创建活动中去，用我们的热情和真诚，用我们的辛勤和汗水，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贡献自己的力量！

倡议人□xxx

20xx年xx月xx日

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篇二

广大市民朋友们：

在全国上下深入贯彻落实十七届三中全会的关键时刻，市委、市政府作出了将泸州创建成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的决定，向全市人民发出了建设绿色家园、打造生态泸州的号召。市委、市政府的这一决定，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举措，是改善生态环境、提升泸州城市品位和吸引力的有效途径。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的目标，普惠于民，深得民心；创建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的成果，功在当代，利在千秋。创建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是一项民心工程，符合泸州广大人民群众过上美好生活的追求和期盼。因此，我们坚决拥护市委、市政府的决定，积极响应创建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的号召，并决心在市委、市政府统一领导下，积极参与创建活动，以实际行动为把泸州打造成美丽、环保、生态、宜居的大城市贡献力量。值此全市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动员大会召开之际，我们向各单位和广大市民朋友提出以下倡议：

一、树立生态文明意识和生态建设观念，切实增强参与创建

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的主动性，人人自觉成为创建活动的主人。

二、机关、企事业单位、部队、学校、社区等单位全面行动，广泛参与“双创”绿化行动，普遍绿化，植树添绿。

三、坚持不懈进行全民义务植树活动，每个适龄公民应切实履行每年植树3—5株的法定植树义务，聚木成林。

四、大力开展屋顶绿化、垂直绿化、露台阳台绿化、房前屋后绿化等活动，努力把一切可绿化的场地都绿化美化起来。

五、加强绿色细胞工程建设，深入开展庭院绿化，创建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园林式学校、绿化社区，夯实绿化基础。

六、扮靓绿化小环境，认真落实“门前三包”绿化责任，以绿化手段消除脏、乱、差死角，营造优美的生产、生活环境。

七、积极参与绿化认建认养活动，以捐树建绿、捐款建绿等方式建设公益林、纪念林，确保建一片、成一片、绿一片。

八、建管并重，积极支持创建园林城市和森林城市，自觉维护和巩固已建成绿化成果，坚决杜绝侵占绿地、损毁树木的违法行为。

我们深信，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和国家森林城市活动在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领导下，通过广大市民的积极参与和共同努力，“双创”目标一定能够实现，一个绿化良好、山青水秀、文明开放、人民富裕的宜居城市一定会早日建成。

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篇三

亲爱的老师、同学们：

植树造林、绿化祖国，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伟大事业。如今我们双牌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工作正在如火如荼地开展之中，“森林围城、森林进城”的目标正在逐步实现。为进一步掀起“创森林城市、建绿色家园”全民义务植树高潮，值此“植树月”之际，学校政教处谨向全体师生倡议如下：

一、自觉履行公民植树义务，踊跃参加认种认养等形式的义务植树和造林绿化活动，做一名积极为绿化美化双牌多种一棵树、多建一片绿的绿色建设者。

二、关心爱护绿色生命，自觉保护身边的一草一木，坚决制止和举报破坏造林绿化的不法行为，做一名“爱绿、护绿”的绿色护卫者。

三、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实施青山绿地工程，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部署要求，主动积极为双牌城市绿化建设出点子、提意见、献计献策，做一名和谐绿色家园建设的参与者、谋划者。

四、积极学习了解绿化科普知识和相关政策法规，大力宣传义务植树、城市森林建设的重要意义和成就，弘扬生态道德意识，做一名绿色生态文明的倡导者、宣传者。

让我们一起携手，以建设“山更绿、水更清、天更蓝、空气更清新”的生态环境为目标，全力营造人人关心创森、人人参与创森的良好氛围和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生态双牌贡献一份力量。

五里牌镇中心小学

2015年3月5日

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篇四

亲爱的市民朋友：

一湾珠江水，两岸森林城。醉人的绿色，浪漫的花海。美丽禅城，给人美的熏陶、美的享受。

自从20xx年佛山开展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以来，禅城区全面推进森林城市建设，让森林走进城市，让城市拥抱森林，呈现出林在城中，城在林中，人在景中的喜人景象，感谢您一直以来的支持和参与。

开窗见绿，出门踏青，绿城飞花。中山公园、文华公园、亚洲艺术公园、绿岛湖公园、王借岗公园、半月岛湿地公园、东平河石湾湿地公园，绿树成荫，繁花似锦；季华路、岭南大道、文华路、佛山大道等城市主干道，绿意盎然，姹紫嫣红。

森林进城、绿道穿城、绿意满城。无论土生土长的禅城人，还是生活在这里的新禅城人，在这个美好的家园，我们的城市梦想，与郁郁葱葱的森林一同生长。

今年，佛山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将迎来国家考核。在此，我们倡议，共创森林城市，共享森林美景。

做一名绿色生态文明的传播者。树立生态文明意识，践行低碳环保生活理念，坚持绿色出行。以满腔的热情，关心支持创森活动，发动身边的人参与创建国家森林城市。

做一名绿色生态文明的建设者。美丽禅城始于心，森林城市践于行。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从我做起，从身边做起，阳台植绿，扮靓家园，踊跃参加义务植树活动，多栽一棵树，多种一片草，用实际行动为城市增绿、添彩。

做一名绿色生态文明的守护者。保护一片绿地，撑起一片蓝

天。珍惜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成果，呵护林木，保护生态；珍惜身边每一寸绿荫，关爱绿色生命，自觉抵制破坏林木植被的行为。

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我支持、我参与、我奉献。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让天更蓝、水更清、地更绿，把禅城打造成佛山的首善之区、市民的幸福家园。

倡议人□xxx

20xx年xx月xx日

生态绿化造林实施方案篇五

为配合全市做好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进一步加强生态文明建设，加快我市省域副中心城市和三峡国际旅游最佳目的地城市建设，进一步改善城乡生态环境，提升伍家城市品位和综合竞争力。根据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具体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林业工作会议精神，突出生态文明建设主题，坚持“亲近自然山水、倡导低碳生活”的理念，认真实施创建国家森林城市主题工程，形成完善的林业生态体系、发达的林业产业体系和繁荣的生态文化体系，推动城乡一体化发展，提升伍家城市形象和综合竞争力，为全市创建国家森林城市贡献力量。

创建活动实行政府主导、全员共建、目标管理、效益兼顾的原则。

二、创建原则

1、政府主导原则。成立以区长为组长的xx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领导小组（以下简称区创建领导小组），以确保创建工作有序有效地进行。

2、全员共建原则。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在全区范围内大张旗鼓地宣传创建工作，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使全社会自觉参与创建活动。

3、目标管理原则。严格按照国家森林城市创建要求，制定我区创建目标和标准，实行目标管理责任制，由区创建领导小组与各责任单位签订目标责任书，层层落实创建目标。

4、效益兼顾原则。我区创建工作要与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改善城乡生态环境，促进农民增收、提升伍家城市品位和综合竞争力密切结合。

三、工作目标

1、总体目标：按照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指标体系要求，积极配合我市做好国家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确保一年使全区各项指标达到要求，积极支持宜昌建设成为国家森林城市。

2、具体目标：重点生态区之间建有宽度50米的城市森林生态廊道；骨干河流、道路的沿线建设宽度20米的近自然森林景观林带。江、河、湖、库、渠等水体沿岸绿化率达到80%以上；公路、铁路等道路绿化率达到80%以上。平原、丘陵区农田林网控制率达到90%以上。城市周边、城市组团之间、城市功能分区和过渡区建有防护绿化隔离林带。近郊区建有面积20公顷以上的森林公园或湿地公园。建成区内建有多处以公园为主的休闲绿地，分布均匀，使85%以上的市民出门500米有休闲绿地。提高森林覆盖率，山区保持在60%以上，丘陵保持在40%以上，平原区保持在20%以上。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35%，绿地率达到33%，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9平方米，建成区、中心区树冠覆盖率（树冠投影与绿地面积之比）分

别达到50%、25%。适宜绿化的房顶、阳台、墙面、高切面和立交桥等垂直空间的绿化率达到30%以上；近2年新建的地面停车场乔木覆盖率达到30%以上。各类保护区、森林公园等受保护地面积占国土面积比例达到17%以上。城区乡土树种数量占绿化树种数量的比例大于80%，某一树种的使用数量占树木总量的比例低于15%；郊区森林的自然度大于0.5。

三、建设重点

（一）中心城区绿化建设工程。按照“统筹安排、合理布局”的原则，加强中心城区绿化美化，建设和完善城市周边、城市组团之间、城市功能分区和过渡区防护绿化隔离林带；结合旧城区和城中村改造，继续增加广场、游园、街头绿地等公园绿地面积，基本满足500米服务半径的要求，要坚持以人为本，让观赏性与实用性有机结合起来；有选择、有计划地实施楼体和屋顶绿化，鼓励和引导单位、居民家庭阳台绿化；积极倡导和推广城市立体绿化，在河渠坡面、道路护坡栽植攀援、垂吊植物，尽快实施垂直绿化，最大限度地拓展绿化空间；加快城东生态新区绿化建设步伐，要搞好植物造景，形成合理的生态复层结构，结合区域地形营造适当比例的风景林，选择与区域人文、自然相和谐的绿化美化树种，并点缀山石、小品和标志性雕塑。

化的效果。公共隙地可修建绿地，以花灌木、常绿树和用材林为主；加强乡村道路绿化，道路两侧栽植1—2行树木，相间配置常绿树和花灌木，绿化率达到95%以上；主要干道沿线村委会所在地要建成小区公园或小游园。在全面绿化的基础上，建设五个高标准绿化示范村。

（三）绿色生态景观工程。以林业生态景观建设为重点，在城际铁路、汉宜高速公路、柏临河流域沿线按照标准建设绿化林带，对道路工程施工后的垂直坡面进行绿化治理。对工业园区道路、厂区实施绿化，新增绿化面积3万平方米。加大对现有林地的保护力度，禁止非法开发。

四、职责分工

区建设局：配合市建委和城管局完善辖区内道路基础设施，搞好道路绿化，实施精细化管理。搞好道路绿化带的除草、修剪、杀虫；对居民小区树木进行补栽补植，清理病害树木，做好城东大道和桔城路等重点路段的绿化养护工作，完成城乡路、花溪路、同强路、合益路等道路绿化达标任务，做到道路修到哪里，绿化做到哪里。

区委宣传部：加大创建国家森林城市的宣传，利用各种形式广泛开展宣传活动，不断提高广大群众植绿、兴绿、爱绿、护绿的生态文明意识，提高群众对创建活动的知晓率、参与率、支持率。

各街道办事处：负责保护好本辖区绿化环境，督促辖区沿街单位搞好门前绿化养护，将绿化管理列入考核项目。对目前绿化较好的白马山社区、大公益苑小区、水电工程团小区、胜利一路社区等位置实施精细化管理，对王家河公园、韩家坝公园、古塔公园等社区公园加大环境保护力度，积极配合公园管理单位的绿化养护工作。

伍家乡：加强乡村道路绿化、集镇和居民聚居区绿化以及居民房前屋后绿化，主要干道沿线乡村所在地建一处以上小区公园或小游园，美化村庄和庭院。加强安置小区绿化工程，新增小区绿化面积220亩；搞好城郊以东地区的荒山绿化，对南湾、共升、前坪、共联等村实施沿柏临河流域绿化景观工程。

工业园区：对工业园区道路、厂区实施绿化，种植桂花树、樟树、雪松、楠树等易活易载树种，新增绿化面积3万平米，改善园区环境。

区财政局：保障创森工作财政资金投入。

区农林水局（创森办）：负责全区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的组织、协调、宣传、督办等日常工作。

发改、建设、财政、农林水、国土、规划、旅游、新闻宣传等部门及共青团、妇联、工会等群团组织，要在区创建领导小组的具体安排下各自开展相关工作，做到创建工作有安排部署、有落实措施、有检查督办、有显著成效。

五、实施步骤

从2012年开始到2013年底，分为宣传发动、创建实施、考核验收三个阶段。

（一）宣传发动阶段（2012年11月）。一是成立区创建领导小组；二是制订下发实施方案；三是利用多种形式广泛宣传，提高广大市民对创建森林城市的知晓率和支持率。

（二）创建实施阶段（2012年11月—2013年8月）。一是召开创建动员大会进行安排部署，签定创建目标责任书；二是实施主题工程，全面推进中心城区绿化建设工程、新农村绿色家园工程和绿色生态景观工程。三是开展推动创建工作若干活动：秋季造林活动、森林防火现场演练、植树节植树造林、小区绿化工程现场会。

（三）考核验收阶段（2013年8月—2013年10月）。对照国家森林城市评选标准和办法，先请区人大、政协对全区创建工作实施督察，召开全区创建工作总结、验收大会，在自查的基础上，向市创森办申请考核验收并获得专家组通过。

六、总体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是一项综合性、社会性的系统工程，必须统一领导，统一部署，统一规划，统一组织，统一实施。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创建国家森林

城市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对创建工作的领导，确保创建工作经费。区成立创建国家森林城市领导小组，区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区直相关部门、四办一乡行政负责人为成员，负责创建工作统一规划、协调和组织。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森林城市创建工作的目标制定、任务分解、工作协调、宣传报道和检查督办等工作。四办一乡和区直相关部门也要成立创建领导机构和工作专班。

（二）分解任务，强化措施。各部门要严格按照创建国家森林城市标准和目标，积极推进创建工作，层层落实创建方案、创建经费、创建措施和创建指标达标进度，做到统一指挥、条块结合、管理有序、突出重点、全面推进。2013年市委、市政府将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工作列入区人民政府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区委、区政府将对创建工作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对创建工作不力的单位将追究有关领导人员的责任。

（三）创新机制，广泛参与。要采取政府领导、部门负责、全民参与的运行机制，与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推动城乡建设、促进农民增收密切结合，形成全社会共建的工作格局。各级各部门要加大投入，积极研究制定优惠政策广泛吸收民间资金投入造林绿化。各相关单位和部门要创新造林绿化工作机制和运作模式，鼓励社会造林，大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促进生态增量、林业增效。